**被拐儿童身份证明出具**

1. **办理依据：公安部等12部门《关于改进和规范公安派出所出具证明工作的意见》：被拐儿童身份证明。经公安部门办案单位调查核实儿童为拐卖受害人，办理户口登记，需要开具证明的，公安派出所应当在核实后出具。**
2. **承办机构：泗县公安局**

**三、服务对象：自然人**

**四、服务条件：经公安部门办案单位调查核实儿童为拐卖受害人，办理户口登记，需要开具证明的**

**五、服务流程：1、申请：申请人到派出所窗口申请或备齐申请材料通过安徽政务网上提交电子申请；**

**2、受理：派出所窗口确认申请人申请材料齐全、符合受理条件的予以受理；**

**3、审查：派出所予以调查审核；**

**4、办结：情况属实予以办理，打印户口本或证明**

**六、办理时限：**1个工作日

**七、收费依据、收费标准：无**

**八、联系方式：**

电话：0557-7015767